（上接B041版）

发展规划，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广大股东的利润分配以及现金分红，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上述填补回报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增厚未来收益，填补股东即期回报。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上述措施的实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五、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具体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关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的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南平铝业）承诺如下：

1.承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南平铝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切实履行福蓉科技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南平铝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如南平铝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福蓉科技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南平铝业愿意依法承担对福蓉科技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南平铝业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南平铝业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南平铝业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下合称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6.如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

7.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如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的该等新的监管规定的，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措施的承诺，如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9.本人作为填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如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的，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9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公开发行债券方式：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4亿元（含6.4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可向公司原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原股东有权放弃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根据发行时具体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发行公告和募集说明书中予以披露。

一、本次发行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年修订）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董事会对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福蓉科技、发行人）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自查和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公开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公司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发行规模

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4亿元（含6.4亿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票面金额、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

本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100元人民币，按面值发行，共发行不超过640万张（含640万张）。

（四）存续期限

本次可转债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具体期限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上述期限范围内确定。

（五）债券票面利率

本次可转债的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计息年度的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按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债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确定。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本次可转债，不享受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在本次可转债到期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偿还所有到期未转股的可转债本金及最后一年利息。

（5）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可转债转股期自本次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时，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按照下述公式对转股价格进行累积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_1=P_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_1=(P_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时：$P_1=(P_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P_1=P_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_1=(P_0-D+A\times 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率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格或配股价格，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有效的转股价格。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公司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在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的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的期间（如需）。

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不含8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前项规定的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且同时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符合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Q=V/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为转股数量；V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P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本次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机构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不足转换为一股的本次可转债余额及该余额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全部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限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次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本次可转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本次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times i\times t/365$

其中，IA：指当期应计利息；B：指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本次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指本次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计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十二）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在本次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不含70%）时，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本次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重新计算。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在本次可转债的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该变化根据相关证券监管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即可转债持有人有权以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部分或者全部本次可转债。在上述情形下，本次可转债持有人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可转债持有人在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能再行使该附加回售权。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A股股票享有与原A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当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本次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利润分配，享受当期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债的具体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可转债向公司原A股股东实行优先配售，具体优先配售的比例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的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公告文件中予以披露。

本次可转债给予公司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后的余额及公司原A股股东放弃认购优先配售的部分，将通过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如仍出现认购不足，则不足部分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公司制定了《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明确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权限范围、程序和决议生效条件等内容。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6.4亿元（含6.4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年产6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精深加工项目"和"年产10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募集资金原则上将按上述项目顺序投入。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调整。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照项目的实际需求将募集资金投入上述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若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之前，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对项目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则先行投入部分将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十八）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可转债不提供担保。

（二十）募集资金的存管

公司已经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二十一）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可转债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本次发行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公司2019-2021年财务报告均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1-9月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0,869,678.30	130,776,266.15	224,825,259.42	254,797,596.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39,178.08	96,062,827.39	56,322,191.77	100,300,273.97
应收票据	1,000,000.00	5,045,943.70	17,671,672.18	20,435,384.93
应收账款	494,085,324.94	554,508,188.40	395,235,486.94	277,661,205.10
应收款项融资	23,489,479.51	–	144,631,260.37	102,256,089.20
预付款项	60,093,679.57	27,223,465.94	7,944,204.82	6,651,667.57
其他应收款	1,261,659.99	2,355,372.61	1,206,347.52	303,700.00
存货	297,193,702.29	321,170,223.94	245,569,683.40	178,595,381.78
其他流动资产	6,515,087.40	1,530,720.55	1,787,897.10	108,302,886.32
流动资产合计	1,264,547,790.08	1,165,312,063.03	1,095,194,003.52	1,049,304,185.68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固定资产	494,856,480.05	509,974,537.11	517,420,842.92	438,956,957.14
在建工程	118,868,531.33	59,490,985.46	19,022,516.99	20,905,468.17
无形资产	250,530,710.65	47,610,386.87	48,751,281.67	49,971,24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72,578.78	6,932,599.22	6,091,318.69	4,938,581.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802,467.63	7,318,113.27	46,215,532.03	40,303,101.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2,530,768.44	631,326,621.93	637,501,492.30	555,075,357.88
资产总计	2,207,078,558.52	1,796,638,684.96	1,732,695,495.82	1,604,379,543.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15,000,000.00	67,000,000.00	235,000,000.00
应付账款	59,718,365.90	51,118,940.99	64,683,057.78	51,012,626.20
预收款项	3,436,591.65	569,810.34	412,180.45	1,067,826.85
合同负债	9,267,180.28	–	557,997.98	–
应付职工薪酬	264,833.27	5,536,609.77	7,499,233.48	9,860,330.74
应交税费	40,364,511.50	15,225,552.89	13,515,092.26	14,382,872.87
其他应付款	40,348,788.15	30,312,193.52	32,279,250.46	16,036,599.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7,269,438.67	5,835,108.06	7,465,547.76	–
流动负债合计	320,669,709.42	136,072,484.82	195,412,360.17	327,360,256.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069,363.00	5,000,000.00	38,000,000.00	–
长期应付款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76.71	9,424.11	48,328.77	45,041.10
递延收益	21,454,454.41	8,116,815.58	5,025,106.47	4,778,200.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529,694.12	13,126,239.69	43,073,435.24	4,823,241.49
负债合计	398,199,403.54	149,198,724.51	238,485,795.41	332,183,497.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1,300,000.00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资本公积金	241,690,087.05	361,990,087.05	361,990,087.05	361,990,087.05
专项储备	28,155,894.46	25,731,468.87	21,106,699.38	16,937,315.43
盈余公积金	119,948,246.97	119,948,246.97	90,626,291.41	58,816,864.32
未分配利润	897,784,926.50	739,024,222.56	619,486,622.57	433,451,778.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8,879,154.98	1,647,439,960.45	1,494,209,700.41	1,272,196,045.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07,078,558.52	1,796,638,684.96	1,732,695,495.82	1,604,379,543.5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58,627,627.03	1,930,641,854.98	1,654,163,054.35	1,299,455,186.91
减：营业成本	1,273,683,726.90	1,474,983,178.54	1,161,599,751.65	851,849,083.79
税金及附加	12,007,120.44	12,378,526.87	9,764,534.10	12,184,849.33
销售费用	44,492,408.53	49,745,587.31	49,295,335.80	55,011,860.86
管理费用	13,573,504.67	27,966,571.97	32,230,395.12	37,886,819.70
研发费用	11,256,381.35	16,850,124.58	14,822,104.28	21,656,925.90
财务费用	−14,681,379.46	4,630,866.73	17,187,542.54	13,374,075.45
其中：利息费用	5,349,208.38	1,839,370.90	4,882,550.97	15,211,475.67
利息收入	2,729,028.55	1,398,559.64	480,140.19	512,501.02
加：其他收益	3,066,591.15	1,531,132.26	1,451,974.42	3,124,061.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1,730.34	2,563,639.15	2,859,550.30	2,381,488.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128,333.33	1,382,50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636.11	−259,364.38	21,917.80	300,273.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66,388.16	−8,386,750.15	−5,064,364.61	−5,476,523.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0,007.25	1,298,539.64	−370,741.24	−2,653,378.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4,750,945.39	340,834,195.50	368,161,727.53	305,167,493.84
加：营业外收入	70,024,501.06	2,546,390.30	6,239,194.92	2,956,367.07
减：营业外支出	1,391,701.18	2,420.40	1,102,898.94	30,079.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3,383,745.27	343,378,165.40	373,298,023.51	308,093,781.26
减：所得税费用	66,203,041.33	50,158,609.85	55,624,244.43	45,058,352.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180,703.94	293,219,555.55	317,673,779.08	263,035,428.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7,180,703.94	293,219,555.55	317,673,779.08	263,035,428.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7,180,703.94	292,965,490.55	317,673,779.08	263,035,428.96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6276	0.7312	0.7922	0.6927
稀释每股收益	0.6276	0.7312	0.7922	0.6927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7,058,332.09	2,032,121,461.47	1,609,297,366.40	1,334,292,297.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72,930.54	15,716,746.04	17,568,345.49	8,920,186.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148,968.68	9,326,887.40	12,839,703.55	5,927,220.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9,680,231.31	2,057,165,094.91	1,639,705,415.44	1,349,139,70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4,977,687.71	1,617,345,809.96	1,285,288,819.94	911,122,863.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192,377.22	82,223,195.75	75,882,980.89	68,389,515.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350,244.76	71,487,534.35	72,483,915.82	69,227,395.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532,394.40	71,040,100.83	51,626,680.13	76,875,47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8,052,704.09	1,842,096,640.89	1,485,282,396.78	1,125,615,25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627,527.22	215,068,454.02	154,423,018.66	223,524,450.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6,000,000.00	638,702,875.00	780,000,000.00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2,990.47	3,572,421.93	4,865,912.77	1,547,32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111.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002,990.47	642,275,296.93	804,201,024.72	161,547,321.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691,497.66	44,334,531.75	87,452,178.86	66,491,799.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0,000,000.00	678,702,875.00	636,000,000.00	3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8,691,497.66	723,037,406.75	723,452,178.86	445,791,799.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688,507.19	−80,762,109.82	80,748,845.86	−284,244,477.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3,124,528.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1,069,363.00	20,000,000.00	107,000,000.00	3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069,363.00	20,000,000.00	107,000,000.00	722,124,528.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	97,000,000.00	235,000,000.00	4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417,948.25	147,208,153.68	105,132,550.97	72,566,195.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11,79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17,948.25	244,208,153.68	340,132,550.97	530,777,98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51,414.75	−224,208,153.68	−233,132,550.97	191,346,54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502,977.37	−4,147,183.79	−12,711,650.94	1,513,259.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093,412.15	−94,048,993.27	−10,672,337.39	132,139,77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776,266.15	224,825,259.42	235,497,596.81	103,357,823.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0,869,678.30	130,776,266.15	224,825,259.42	235,497,596.81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4,247,868.52	130,776,266.15	224,825,259.42	254,797,596.8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39,178.08	96,062,827.39	56,322,191.77	100,300,273.97
应收票据	1,000,000.00	5,045,943.70	17,671,672.18	20,435,384.93
应收账款	494,085,324.94	554,508,188.40	395,235,486.94	277,661,205.10
应收款项融资	23,489,479.51		144,631,260.37	102,256,089.20
预付款项	60,078,674.19	27,223,465.94	7,944,204.82	6,651,667.57
其他应收款	1,159,259.49	2,355,372.61	1,206,347.52	303,700.00
存货	297,193,702.29	321,170,223.94	245,569,683.40	178,595,381.78
其他流动资产	1,663,810.65	1,530,720.55	1,787,897.10	108,302,886.32
流动资产合计	1,172,957,297.67	1,165,312,063.03	1,095,194,003.52	1,049,304,185.68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20,000,000.00			
固定资产	493,108,945.00	509,974,537.11	517,420,842.92	438,956,957.14
在建工程	60,824,920.50	59,490,985.46	19,022,516.99	20,905,468.17
无形资产	46,754,715.47	47,610,386.87	48,751,281.67	49,971,24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68,981.40	6,932,599.22	6,091,318.69	4,938,581.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138,745.00	7,318,113.27	46,215,532.03	40,303,101.67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4,596,307.37	631,326,621.93	637,501,492.30	555,075,357.88
资产总计	2,107,553,605.04	1,796,638,684.96	1,732,695,495.82	1,604,379,543.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15,000,000.00	67,000,000.00	235,000,000.00
应付账款	59,508,778.90	51,118,940.99	64,683,057.78	51,012,626.20
预收款项	3,436,591.65	569,810.34	412,180.45	1,067,826.85
合同负债	9,267,180.28		557,997.98	
应付职工薪酬	239,597.96	5,536,609.77	7,499,233.48	9,860,330.74
应交税费	20,483,528.84	15,225,552.89	13,515,092.26	14,382,872.87
其他应付款	63,818,247.52	30,312,193.52	32,279,250.46	16,036,599.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00.00	10,000,000.00	2,000,00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7,269,438.67	5,835,108.06	7,465,547.76	
流动负债合计	324,023,363.82	136,072,484.82	195,412,360.17	327,360,256.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5,000,000.00	38,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76.71	9,424.11	48,328.77	45,041.10
递延收益	10,645,454.41	8,116,815.58	5,025,106.47	4,778,200.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651,331.12	13,126,239.69	43,073,435.24	4,823,241.49
负债合计	349,674,694.94	149,198,724.51	238,485,795.41	332,183,497.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1,300,000.00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401,000,000.00
资本公积金	241,690,087.05	361,990,087.05	361,990,087.05	361,990,087.05
专项储备	28,155,894.46	25,731,468.87	21,106,699.38	16,937,315.43
盈余公积金	119,948,246.97	119,948,246.97	90,626,291.41	58,816,864.32
未分配利润	846,784,681.62	739,024,222.56	619,486,622.57	433,451,778.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757,878,910.10	1,647,439,960.45	1,494,209,700.41	1,272,196,045.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07,553,605.04	1,796,638,684.96	1,732,695,495.82	1,604,379,543.56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58,627,627.03	1,930,641,854.98	1,654,163,054.35	1,299,455,186.91
减：营业成本	1,273,683,726.90	1,474,983,178.54	1,161,599,751.65	851,849,083.79
税金及附加	11,741,780.32	12,378,526.87	9,764,534.10	12,184,849.33
销售费用	44,492,408.53	49,745,587.31	49,295,335.80	55,011,860.86
管理费用	11,462,497.69	27,966,571.97	32,230,395.12	37,886,819.70
研发费用	11,256,381.35	16,850,124.58	14,822,104.28	21,656,925.90
财务费用	−14,086,622.62	4,630,866.73	17,187,542.54	13,374,075.45
其中：利息费用	5,349,208.38	1,839,370.90	4,882,550.97	15,211,475.67
利息收入	2,128,711.62	1,398,559.64	480,140.19	512,501.02
加：其他收益	3,066,591.15	1,531,132.26	1,451,974.42	3,124,061.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1,730.34	2,563,639.15	2,859,550.30	2,381,488.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28,333.33	1,382,50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636.11	−259,364.38	21,917.80	300,273.9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71,777.66	−8,386,750.15	−5,064,364.61	−5,476,523.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0,007.25	1,298,539.64	−370,741.24	−2,653,378.6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6,537,925.15	340,834,195.50	368,161,727.53	305,167,493.84
加：营业外收入	24,500.00	2,546,390.30	6,239,194.92	2,956,367.07
减：营业外支出	1,191,701.18	2,420.40	1,102,898.94	30,079.6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5,370,723.97	343,378,165.40	373,298,023.51	308,093,781.26
减：所得税费用	49,190,264.91	50,158,609.85	55,624,244.43	45,058,352.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180,459.06	293,219,555.55	317,673,779.08	263,035,428.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6,180,459.06	293,219,555.55	317,673,779.08	263,035,428.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6,180,459.06	292,965,490.55	317,673,779.08	263,035,428.96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5298	0.7312	0.7922	0.6927
稀释每股收益	0.5298	0.7312	0.7922	0.692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7,058,332.09	2,032,121,461.47	1,609,297,366.40	1,334,292,297.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6,472,930.54	15,716,746.04	17,568,345.49	8,920,186.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09,110.06	9,326,887.40	12,839,703.55	5,927,220.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81,740,372.69	2,057,165,094.91	1,639,705,415.44	1,349,139,704.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0,118,384.58	1,617,345,809.96	1,285,288,819.94	911,122,863.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608,747.28	82,223,195.75	75,882,980.89	68,389,515.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215,934.66	71,487,534.35	72,483,915.82	69,227,395.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17,073.61	71,040,100.83	51,626,680.13	76,875,479.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3,160,140.13	1,842,096,640.89	1,485,282,396.78	1,125,615,254.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580,232.56	215,068,454.02	154,423,018.66	223,524,450.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6,000,000.00	638,702,875.00	780,000,000.00	1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2,990.47	3,572,421.93	4,865,912.77	1,547,321.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111.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002,990.47	642,275,296.93	804,201,024.72	161,547,321.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96,649.78	44,334,531.75	87,452,178.86	66,491,799.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680,000,000.00	678,702,875.00	636,000,000.00	3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1,196,649.78	723,037,406.75	723,452,178.86	445,791,799.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193,659.31	−80,762,109.82	80,748,845.86	−284,244,477.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3,124,528.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0,000,000.00	20,000,000.00	107,000,000.00	30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000,000.00	20,000,000.00	107,000,000.00	722,124,528.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	97,000,000.00	235,000,000.00	41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3,417,948.25	147,208,153.68	105,132,550.97	72,566,195.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11,791.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417,948.25	244,208,153.68	340,132,550.97	530,777,98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17,948.25	−224,208,153.68	−233,132,550.97	191,346,54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502,977.37	−4,147,183.79	−12,711,650.94	1,513,259.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471,602.37	−94,048,993.27	−10,672,337.39	132,139,773.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776,266.15	224,825,259.42	235,497,596.81	103,357,823.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4,247,868.52	130,776,266.15	224,825,259.42	235,497,596.81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取得合并的方式	合并期间
福建省福蓉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022年1月至2022年9月
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	100%	投资设立	2022年1月至2022年9月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2022年1月，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蓉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和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9.30 /2022年1-9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3.94	8.56	5.60	3.21
速动比率（倍）	3.02	6.20	4.35	2.66
资产负债率	18.04%	8.30%	13.76%	20.7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16	4.07	4.92	5.94
存货周转率（次）	4.12	5.21	5.48	5.30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0.83	0.54	0.39	0.5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8	−0.23	−0.03	0.33
利息保障倍数（倍）	74.54	187.68	77.46	21.25

注1：上述2022年1-9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每股净现金流量等数据未经年化。

注2：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公司总负债/公司总资产×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的情况如下：

项目	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1-9月	18.63%	0.63	0.63
	2021年度	18.96%	0.56	0.56
	2020年度	23.10%	0.61	0.61
	2019年度	26.43%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1-9月	15.51%	0.52	0.52
	2021年度	18.54%	0.55	0.55
	2020年度	22.42%	0.59	0.59
	2019年度	25.64%	0.52	0.52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3,086.97	14.99%	13,077.63	7.28%	22,482.53	12.98%	25,479.76	15.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3.92	2.27%	9,606.28	5.35%	5,632.22	3.25%	10,030.03	6.25%
应收票据	100.00	0.05%	504.59	0.28%	1,767.17	1.02%	2,043.54	1.27%
应收账款	49,408.53	22.39%	55,450.82	30.86%	39,523.55	22.81%	27,766.12	17.31%
应收款项融资	2,348.95	1.06%	2,663.91	1.48%	14,463.13	8.35%	10,225.61	6.37%
预付款项	6,009.37	2.72%	2,722.35	1.52%	794.42	0.46%	665.17	0.41%
其他应收款	126.17	0.06%	235.54	0.13%	120.63	0.07%	30.37	0.02%
存货	29,719.37	13.47%	32,117.02	17.88%	24,556.97	14.17%	17,859.54	11.13%
其他流动资产	651.51	0.30%	153.07	0.09%	178.79	0.10%	10,830.29	6.75%
流动资产合计	126,454.78	57.30%	116,531.21	64.86%	109,519.40	63.21%	104,930.42	65.4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49,485.65	22.42%	50,997.45	28.38%	51,742.08	29.86%	43,895.70	27.36%
在建工程	11,886.85	5.39%	594.91	0.33%	1,902.25	1.10%	2,090.55	1.30%
无形资产	25,053.07	11.35%	4,761.04	2.65%	4,875.13	2.81%	4,997.12	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7.26	0.43%	693.26	0.39%	609.13	0.35%	493.86	0.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80.25	3.12%	731.81	0.41%	4,621.55	2.67%	4,030.31	2.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253.08	42.70%	63,132.66	35.14%	63,750.15	36.79%	55,507.54	34.60%
资产总计	220,707.86	100.00%	179,663.87	100.00%	173,269.55	100.00%	160,437.95	100.00%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三季度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160,437.95万元、173,269.55万元、179,663.87万元和220,707.86万元，资产规模逐年增长；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比例分别为65.40%、63.21%、64.86%和57.30%，占比保持相对稳定，公司资产结构未发生较大变化。

2、负债结构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2022-0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000.00	12.56%	1,500.00	10.05%	6,700.00	28.09%	23,500.00	70.74%
应付账款	5,971.84	15.00%	5,111.89	34.26%	6,468.31	27.12%	5,101.26	15.36%
预收款项	343.66	0.86%	56.98	0.38%	41.22	0.17%	106.78	0.32%
合同负债	926.72	2.33%	217.54	1.46%	55.80	0.23%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26.48	0.07%	553.66	3.71%	749.92	3.14%	986.03	2.97%
应交税费	4,036.45	10.14%	1,522.56	10.20%	1,351.51	5.67%	1,438.29	4.33%
其他应付款	4,034.88	10.13%	3,031.22	20.32%	3,227.93	13.54%	1,603.66	4.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0.00	27.62%	1,000.00	6.70%	200.00	0.84%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726.94	1.83%	583.51	3.91%	746.55	3.13%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32,066.97	80.53%	13,607.25	91.20%	19,541.24	81.94%	32,736.03	98.55%
长期借款	5,606.94	14.08%	500.00	3.35%	3,800.00	15.93%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59	0.00%	0.94	0.01%	4.83	0.02%	4.50	0.01%
递延收益	2,145.45	5.39%	811.68	5.44%	502.51	2.11%	477.82	1.44%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52.97	19.47%	1,312.62	8.80%	4,307.34	18.06%	482.32	1.45%
负债合计	39,819.94	100.00%	14,919.87	100.00%	23,848.58	100.00%	33,218.35	100.00%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三季度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33,218.35万元、23,848.58万元、14,919.87万元和39,819.94万元。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在80%以上，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

3、偿债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2.9.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3.94	8.56	5.60	3.21
速动比率（倍）	3.02	6.20	4.35	2.66
资产负债率	18.04%	8.30%	13.76%	20.70%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三季度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3.21、5.60、8.56和3.94，速动比率分别为2.66、4.35、6.20和3.02。近年来，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上升，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截至2019年末、2020年末、2021年末和2022年三季度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20.70%、13.76%、8.30%和18.04%。公司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4、营运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16	4.07	4.92	5.94
存货周转率（次/年）	4.12	5.21	5.48	5.30

注：2022年1-9月营运能力指标未进行年化。

公司坚持审慎的信用政策，一般依据客户规模、信用情况、销售金额给予30至120天账期的付款政策。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降低，主要原因系部分客户结算方式转变以及信用期长的客户销量占比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整体较为稳定。

5、盈利能力分析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9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收入	165,862.76	193,064.19	165,416.31	129,945.52
营业成本	127,368.37	147,498.32	116,159.98	85,184.91
营业利润	32,475.09	34,083.42	36,816.17	30,516.75
利润总额	39,338.37	34,337.82	37,329.80	30,809.38
净利润	32,718.07	29,321.96	31,767.38	26,303.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718.07	29,321.96	31,767.38	26,303.54

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9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29,945.52万元、165,416.31万元、193,064.19万元和165,862.76万元。2020年至今，公司紧紧把握住疫情期间平板电脑和笔电需求快速增长的机会，高效完成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新项目材料的研发工作，并在最短的时间内实现稳定量产交货，营业收入逐年上升。

四、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6.4亿元（含6.4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年产6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精深加工项目"和"年产10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及拟投入金额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年产6万吨消费电子铝型材及精深加工项目	89,562	44,000
2	年产10万吨再生铝及圆铸锭项目	32,283	20,000
合计		121,845	64,000

募集资金原则上将按上述项目顺序投入。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调整。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情况

（一）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研究论证程序、决策机制

1、在定期报告公布前，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在充分考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的前提下，研究论证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拟订具体的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当遵守我国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且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仍有剩余，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应当征询独立董事的意见，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提出现金分红方案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还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5、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以及在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独立董事、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6、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向股东大会提出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临时提案。

（二）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预案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预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

2、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如股东大会审议发放股票股利或以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四）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相对于股票股利，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应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并且公司年度盈利且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后仍有剩余时，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4、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在公司经营状况、成长性良好，且董事会认为公司每股收益、股票价格、每股净资产等与公司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5、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1）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如果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公司利润分配的调整

1、如果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上述"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系指以下情形之一：

（1）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政策、规章或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发生地震、泥石流、台风、龙卷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骚乱、社会动乱、恐怖袭击、传染病疫情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事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4）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连续三年均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0%；

（5）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定的或者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董事会在研究论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中小股东的意见。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中应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董事会在审议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且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为通过。

3、对《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在股东大会提案中对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事项作出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股东大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或变更事项时，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年度报告对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应当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当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七）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

2020年4月22日，经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1,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00,250,000.00元（含税）。

2021年4月14日，经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1,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44,360,000.00元（含税）。

2022年4月20日，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1,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2元（含税），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68,420,000.00元（含税），转增120,300,000股。

（八）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3,219,555.55	317,673,779.08	263,035,428.96
现金分红（含税）	168,420,000.00	144,360,000.00	100,250,000.00
当年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比例	57.44%	45.44%	38.11%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413,030,000.00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年均净利润	291,309,587.86		
最近三年累计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的利润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41.78%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0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月12日、2022年1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预案等相关议案。

为顺利推进本次发行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根据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现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及相关文件修订的具体说明如下：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修订情况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三、财务会计信息及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更新了报告期及财务数据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更新了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更新了报告期及财务指标
	（四）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更新了报告期及财务数据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情况	（七）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增加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八）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增加了2021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修订情况

报告章节	章节内容	主要修订情况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介绍	/	更新了募投项目实施背景、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建设周期等内容

三、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修订情况

1、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情况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的相关假设和前提进行更新。

2、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情况进行更新。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1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38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45元/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股票已于2019年5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公开发行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3,09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107.05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987.9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9年5月17日全部到账。募集资金到账情况业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9）验字C-002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专户用途	账户状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玉双路支行	78260188000572846	300,000,000.00	24,414,009.07	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建设	正常使用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八宝街支行	39820188000186525	63,245,028.30	–	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州支行	119912465861	29,879,500.00	–	研发中心建设	已注销
合计		393,124,528.30	24,414,009.07		

注：初始银行存放金额393,124,528.30元，扣除应支付的发行费用13,245,028.3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79,879,500.00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2019年6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关于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鉴证报告》[闽华兴所（2019）审核字C-013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置换的核查意见，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07,996,335.07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在2019年度公司进行了置换。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终止"研发中心"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2年7月13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研发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含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2年7月29日，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将剩余募集资金25,096,182.41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累计利息、理财收益）全部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

（六）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于2019年6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授权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万元（含18,000.00万元）暂时闲置资金认购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管理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2020年7月27日，福蓉科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授权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10,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期限12个月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3、公司于 2021年 8月 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闲置资金收益，并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安排，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期限12个月内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5,000.00 万元），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 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公司严格按照上述授权范围内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余额为0元。

（七）前次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八）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计划和安排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987.95万元，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尚未使用金额2,441.40万元（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未使用金额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比例为6.43%。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的原因系募投项目"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线建设"尚处于建设中，剩余募集资金后续将继续用于投入募投项目。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3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详见附件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说明

（1）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提高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和研发效率，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进而能为客户提供高质量、性能更稳定的产品和更优质的服务，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主要保证公司正常运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未能实现承诺收益的说明

截至目前，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情况

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各定期报告和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五、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年8月1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并提交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调整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方向的变更及项目总投资额的调整，仅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募投项目	工程名称	调整前预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预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	熔铸车间	14,303.18	47.68	19,600.00	65.33
	挤压车间	4,433.70	14.78	6,400.00	21.33
	深加工车间	9,387.62	31.29	3,800.00	12.67
	模具车间	1,151.03	3.84	–	–
	其他公共设施	724.47	2.41	200.00	0.67
合计		30,000.00	100.00	30,000.00	100.00

六、期后事项

2022年10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增加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增加全资子公司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增加福建省福州市罗源县松山镇福州台商投资区作为募投项目的实施地点，并结合该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展将其预计完成日期延长调整至2023年12月。

七、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号）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37,987.9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6,363.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2,509.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6.61%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19年：18,451.89 2020年：10,298.05 2021年：4,369.72 2022年1-9月：3,244.2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30,000.00	30,000.00	28,174.96	30,000.00	30,000.00	28,174.96	−1,825.04	注1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987.95	2,987.95	679.37	2,987.95	2,987.95	679.37	−2,308.58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5,000.00	–	不适用
4	–	终止研发中心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2）	–	–	2,509.62	–	–	2,509.62	2,509.62	不适用
合计			37,987.95	37,987.95	36,363.95	37,987.95	37,987.95	36,363.95	−1,624.00	

注1：截至2022年9月30日，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建成投入使用6条挤压生产线，2条高品质熔铸生产线，其中进口低压铸造设备由于疫情原因，外国厂家安装人员至今未能到现场安装；

注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主要研发仪器、设备已购置，基本能满足目前公司研发试验使用，终止研发中心大楼施工建设，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承诺累计效益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1-9月		
1	高精铝制通讯电子新材料及深加工生产线建设项目	注	8,228.57	12,485.84	15,406.60	11,710.47	47,831.48	达到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本项目达产后项目预计年均可实现净利润 5,069 万元。公司在2019年5月募集资金到位后生产线陆续建设投产，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已累计实现效益47,831.48万元。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2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期限12个月内的低风险金融理财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自2022年11月30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便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一、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2021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2021年11月3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在该有效期限内可滚动使用该额度。鉴于上述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即将于2022年11月29日到期，为了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合理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便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投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12个月内的金融理财产品，该投资品种不得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三）投资额度及投资期限

投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自2022年11月3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该有效期限内滚动使用上述额度。

（四）资金来源

用于此项投资的资金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五）授权及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行使理财产品投资决策权并代表公司签署相关合同、协议，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依法依规选择合理专业理财机构、明确投资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投资产品的具体进展情况。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公司通过对自有闲置的资金进行适时、适度的现金管理，可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充分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三、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对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目的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将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低风险性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对公司将不超过5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表示同意。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八日